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城控股
FUTURE
HOLDINGS

Future Land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030)

海外監管公告

內幕消息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第13.10B條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於2015年5月10日及26日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重組而刊發之內幕消息公告及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5年5月18日刊發之海外監管公告。江蘇新城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江蘇新城地產」）進一步刊發的標題為「關於收到《中國證監會行政許可申請受理通知書》」的公告（於2015年6月13日以中文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發佈）已隨附於本公告作為海外監管公告。

江蘇新城地產根據適用的中國證券法律及法規於上交所刊發進一步資料後，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另行刊發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振華

香港，2015年6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包括執行董事王振華先生、梁志誠先生、劉源滿先生及陳偉健先生，非執行董事呂小平先生及王曉松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華康先生、鍾偉先生及朱增進先生。

证券代码：900950

证券简称：新城B股

编号：2015-072

债券代码：122310

债券简称：13 苏新城

江苏新城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就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城控股”）换股吸收合并江苏新城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相关事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对新城控股提交的《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分立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于2015年6月12日下发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1374号）。根据该受理通知书，中国证监会依法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等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将根据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新城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三日